**2017年國立中興大學中區逐步口譯大賽**

1. 活動目的: 藉由參加本賽事提升學生語言能力及口譯技巧，並增進學生對口譯的興趣。
2. 主辦單位: 國立中興大學外國語文學系。
3. 比賽時間: 初賽報名於2017年10月16日截止，決賽於2017年12月1日 上午舉行。
4. 報名資格: 中區大專院校大學部學生皆可參加 ( 含交換生、不含休學生 )。
5. 初賽報名方式: 初賽一律採取網路報名，請參賽者於 2017年10月16日午夜24:00時以前將書面翻譯 (中翻英、英翻中各一題，翻譯題目由主辦單位公佈於中興大學官網)，以 word 檔及pdf檔方式上傳至中興大學外國語文學系網頁報名系統，參賽者書面翻譯表現合格者得以進入決賽賽程。  
   上傳檔案一覽表與相關資訊請見第7項。
6. 決賽方式、日期、地點: 決賽日期為2017年12月1日上午九點到十二點，選手每位依序上台進行逐步口譯決賽。地點: 國立中興大學萬年樓 (語言中心) 4樓 萬年廳。
7. 比賽方式: 本賽事分為初賽及決賽兩階段。
8. **初賽:**

初賽以書面翻譯方式進行遴選，主辦單位將提供中翻英、英翻中考題各一題，每題約250字，於2017年9月8日下午5點公布於中興大學外國語文學系官網<http://dfll.nchu.edu.tw/dfll/>　，參賽者須將翻譯內容以Word檔及pdf檔方式於2017年10月16日午夜24:00時之前上傳至大賽報名網站以完成報名<http://dfll.nchu.edu.tw/register2017.html>

進入大賽報名網站後，系統會自動引導參賽者填寫表格與依序上傳資料，請事前備妥下列資料以利上傳，資料不全者恕不受理。

初賽報名上傳檔案一覽表 :

(1) 學生證正反面影像電子檔 ( 須將正、反兩面合併於同一個檔案裡 )。

(2) 筆譯檔案: 參賽者將兩個考題進行書面翻譯後，以doc(x)及pdf各一份檔案上傳至報名網站。請將中翻英、英翻中兩題的翻譯分為兩段，打在同一個檔案中一起上傳 ( 勿分開兩個檔案 )。  
參賽作品僅限上傳一次。作品請使用12號Times New Roman字體打字，雙倍行高 (Double Spaced) 格式。作品內及稿件上皆不得書寫標記作者姓名及任何身分資料。

評審委員將針對初賽參賽者繳交的兩篇書面翻譯進行評分，挑選十名合格者進入決賽。 決賽入選名單將於2017年11月3日公布在官網，且將個別以e-mail通知決賽入圍者。

1. **決賽:**

決賽參賽者須於2017年12月1日 (星期五) 上午八點半以前，攜帶學生證到中興大學萬年樓(語言中心) 4樓萬年廳報到，比賽九點開始。

決賽題目分為英翻中與中翻英兩題，每題約一分鐘半，每題又再分為「前半」( 約50秒) 與「後半」 (約50秒)。 題目的前半即為初賽的書面翻譯題目，參賽者事前已經翻譯過、並可藉此了解口譯考題方向；惟後半部事前不公佈，僅在決賽當下現場播放。

決賽當天參賽者將依照抽籤順序一一上台進行比賽，每次僅一位選手上台，每位考題皆相同。未上台者於場外準備區等待，為求比賽公平，位於等待區的選手無法聽到或看到場內比賽進行之狀況。上台過的參賽者須留在現場觀賽區觀賽。

選手上台後，將依照以下程序完成中翻英與英翻中之口譯競賽 :

**(1) 中翻英逐步口譯 :**   
中翻英口譯比賽中文原文約一分鐘半，分兩段播放，每段約50秒。 參賽者首先上台就座，聽完第一段錄音後，必須立即將原文翻譯成英文 (第一段內容已於初賽階段公佈)；第一段口譯完成後，主辦單位將播放第二段錄音 (第二段乃決賽現場聆聽，事前不公佈)，播放完畢後請參賽者立即將原文翻譯成英文。

**(2) 英翻中逐步口譯 :** 參賽者完成中翻英口譯後立即接著進行英翻中口譯，英文原文約一分鐘半，分兩段進行，每段約50秒。 參賽者聽完第一段錄音後，將原文立即翻譯成中文 (第一段的內容已於初賽階段公佈)，口譯完成後，主辦單位將播放第二段錄音 (第二段乃決賽現場聆聽，事前不公佈)，播放完畢後請參賽者立即將原文翻譯成中文。

決賽評分標準 : 訊息準確度50％，口語表達能力及儀態30%，語言能力20%。

決賽參賽者可攜帶所需之紙本或電子參考資料於準備區參閱，但上台前須將所有資料放置於主辦單位所提供的置物箱。上台時，主辦單位將提供空白紙張及相關文具給參賽者使用，參賽者不得攜帶自己準備的文章或資料上台比賽。

詳細比賽須知將於2017年11月3日和決賽入選名單一同公告於中興大學外國語文學系官網。

1. 獎勵方式:

第一名：獎金10,000 元與獎狀乙紙。

第二名：獎金8,000 元與獎狀乙紙。

第三名：獎金6,000 元與獎狀乙紙。

優勝二名：獎金4,000元與獎狀乙紙。

1. 注意事項:
2. 本次大賽邀請國內外專業口譯員與口譯教授擔任評審，參賽者須尊重本辦法有關規定及評審決議，不論是否獲獎，不得提出異議。
3. 參賽者表現如未臻水準，主辦單位得尊重評審意見，獎項予以從缺；或表現水準相當，亦得以同一獎項並列。
4. 對於初賽參賽作品 (文字與錄音)、決賽當天之錄影，參賽者同意授權主辦單位以不同形式(如中文繁簡字版、數位化、公布上網、光碟、有聲出版、書報雜誌)進行利用，包括再授權予他人利用，不另外支付酬勞或版稅，惟參賽者仍享有著作權。
5. 初賽參賽之翻譯作品須由參賽者獨立完成，不得假他人之手、抄襲他人或有其他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利之情事。若翻譯作品違反前開規定經主辦單位認定屬實者，主辦單位將公布參賽者真實姓名，取消得獎名次，並追回獎金。所衍生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人自行負擔。

主辦單位：國立中興大學外國語文學系

電子信箱：[foreign@dragon.nchu.edu.tw](mailto:foreign@dragon.nchu.edu.tw)

聯絡人：吳小姐

電話：04-2284-0322 ext.775

傳真：04-2285-2903

網址：<http://dfll.nchu.edu.tw/dfll/>